

采购清单

采购单位	榆林市文物考古勘探工作队		备案函号	ZCSP-榆林市-2023-01162			
项目名称	榆林市考古队关于延安气田中区北部产能建设项目延955、靖126、靖99采气管线项目考古勘探技术服务及报告编制						
财政拨款	¥ 0.00		财政专户管理资金	¥ 0.00			
其他财政资金	¥ 0.00		保障性资金	¥ 230,000.00			
序号	品名	采购标的	单价	数量	单位	总价	技术参数
1	文物和文化保护服务	榆林市考古队关于延安气田中区北部产能建设项目延955、靖126、靖99采气管线项目考古勘探技术服务及报告编制	230,000.00	1	项	230,000.00	<p>四、检查验收 1、勘探项目需进行中期检查与结项验收。 2、需进行中期检查的，勘探工作进行到百分之五十时，勘探单位向业务办提交中期检查申请单。 3、业务办根据勘探项目所在地、遗迹类别、时代等信息，安排人员进行现场检查与项目验收，并出具检查或验收意见书，并将验收报告交政府采购办、业务办公室备案。 4、验收时要求： 1、勘探要求。能够了解和记录遗迹位置、范围、形制结构、堆积状况，遗址性质和价值的研判准确、科学。 2、记录要求。图文资料、影像记录、基础数据等齐备、规范，编写完成考古勘探工作报告。 3、布孔要求。一般情况下，布孔密度为1米×1米梅花状孔网。 4、深度要求。普探以探至生土为止。如发现遗迹，以能够确定范围边界、遗迹表面（或开口）埋藏深度和自身堆积厚度（或深度）为止。 5、验收合格后，勘探单位应组织人员将所有探孔用素土或纯净沙土回填、夯实。</p>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